

# 大连市财政局

大财办监〔2024〕845号

## 大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“会计与法同行” 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

市直各部门，各区市县（先导区）财政局，各有关单位和会计人员：

为组织做好新会计法普法宣传系列活动，推进会计工作高质量发展，按照前期我局印发的关于《大连市贯彻落实新会计法宣传工作方案》（大财监〔2024〕893号），决定举办“会计与法同行”主题征文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征文主题

“会计与法同行”主题征文。

### 二、征集时间

作品报送截止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。

### 三、参与范围

在我市范围内从事会计教学、理论研究、会计实务、财会监督等财会工作人员。

### 四、征文要求



以新会计法普法宣传为契机，在全市范围开展“会计与法同行”主题征文大赛。要求紧扣“会计与法同行”主题，展现“会计与法同行”成果，形成“会计与法同行”经验，可结合会计法演进历程、修法背景和主要内容、实际工作案例等，通过回顾经历、展望未来等形式，表达会计人对新会计法贯彻落实的所思、所想、所悟、所行，抒发会计人的法治情怀，突出会计人的奉献精神、展示会计人的担当作为。文章体裁不限、字数以不超过 3000 字为宜，作品要求原创，且不得涉密。

## 五、报送方式

请市直各部门、各县区财政局积极组织本系统和地区会计人员积极参赛，并以市直部门或县区财政局为单位将征文 word 文档和汇总表报送大连市财政局大连财会电子邮箱: snowworld@126.com，征文文件名为“作者姓名+作者单位+征文题目”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报送单位名称+‘会计与法同行’主题征文”。每篇征文须附作者简介（100 字以内）和联系方式等信息。

欢迎社会其他单位和个人踊跃参赛，报送形式同上。

## 六、交流展示与评奖表彰

征文活动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并设单位（地区）组织奖。大连市财政局将组织大连市财政会计学会专家进行评选，于 2025 年 4 月底公布评选结果、颁发荣誉证书。

同时，对于获奖作品将汇编成册，择优推荐在大连会计网、《中国会计报》、《中国财经报》、《中国财政》、《经济研



究参考》、《财政科学》、《预算管理》、《大连财会》等媒体期刊发表，并印发文件予以通报。

联系人：会计和监督处 常烁婷 82569721

财政科研部 史晓芳 82569552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